

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
的书面承诺

根据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，本人程晓民被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截至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，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本人承诺如下：

本人已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，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承诺人：程晓民

2023 年 12 月 25 日